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

解锁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的激励对象范围与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对象名单相符，激励对象考核结果真实、有效，满足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对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陈莉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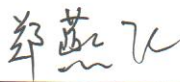
陈莉莉

郑燕飞

张贤红

日期：2025 年 5 月 12 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陈莉莉

郑燕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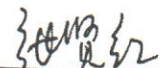
张贤红

日期：2025 年 5 月 12 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陈莉莉

郑燕飞



张贤红

日期：2025 年 5 月 12 日